**連江縣自來水廠110年度第1次甄選技術士職缺報名表**

附件1

一、個人基本資料： 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出生日期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相片(得免貼) |
| 身分證統　號 |  | 最高學歷 |  學校 科（系） |
| 婚　姻狀　況 | □已婚　□未婚 □其他 | 現職服務單位 | （無者免填） | 職稱 |  |
| 通 訊地　址 |  | 電　　　話 | （O）（H）手機： |
|  |
| Mail： |
| 經歷（請依序詳實填寫，現職單位請填在最後） | 機關（公司）名稱 | 職　　稱 | 擔　任　工　作 | 起 訖 時 間 | 備　　　考 |
| 年 | 月 | 年 | 月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二、證件審核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證件名稱 | 審查情形 | 證件名稱 | 審查情形 | 證件名稱 | 審查情形 | 審核結果 |
| 最高學歷證件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 相關證照（無者免附）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 服務證明書（無者免附）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 □符合報考資格□不符合報考資格原因： |
| 身分證正反面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 公立醫院體檢表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（無者免附）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
| 簡要自述 | （ ）有（ ）無 |

三、成績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審查選項 | 分 | 學科選項 |  分 | 術科選項 | 分 | 口試選項 | 分 | 總分 | 分 |
| 占總成績比例 | 10％ | 占總成績比例 | 30％ | 占總成績比例 | 30％ | 占總成績比例 | 30％ |

四、甄選結果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正取 第 名 | □備取 第 名 | □未獲錄取 |

備註：

 一、報考人員僅需填寫「一、個人基本資料」欄位，完成後請先將本表電子檔mail至w501@matsuwater.gov.tw 、lj1101@ems.matsu.gov.tw 或z25075@yahoo.com.tw，再將正本連同證明檔於規定期限內一併郵寄至連江縣自來水廠（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99號）人事單位劉先生收。

 二、本報名表寄出後，務必請來電確認，另請留白天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。

附件2

**連江縣自來水廠甄選技術士職缺評分標準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選項區分（配分比例） | 評   比   項   目 | 評分標準 | 說    明 |
| 審查選項10％ | 相關經歷年資(每滿一年核給1分) | 最高10分 | 須與從事自來水事業技術人員相關經歷年資者，始得計分。每滿一年核給1分，半年核給0.5分；年資滿半年，未滿一年者，以一年計；不滿半年者，以半年計。 |
| 學科30％ | 測驗試題 | 最高30分 | 選擇題50題，每題2分，皆為單選選擇題，測試時間60分鐘，答錯不倒扣；塗改或未作答者，不予計分，並公開1,500題庫及答案。 |
| 術科選項30％ | 實地操作 | 最高30分 | 術科實地操作試題2題，總分100分，並公開試題卷2卷，考試當日抽1卷作為實地操作試題。 |
| 口試選項30％ | 儀態、溝通能力、人格特質、才識及應變能力等五項 | 最高30分 | 一、儀態（包括禮貌、態度、舉止、  應對）。二、溝通能力（包括傾聽與表達能力）三、人格特質（包括嚴謹性、情緒穩 定性、開放性、和善性等）。四、才識（包括志趣、問題判斷、分 析、專業知識、專業技術與經驗）五、應變能力（包括理解、反應能力） |
| 合計 |  | 100分 |  |